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2-055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因部分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优秀、以及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125,782 股	125,782 股	2022 年 8 月 3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实际控制人温建

怀、潘孝贞的近亲属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0年3月4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实际控制人温建怀、潘孝贞的近亲属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0年3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4月20日，公司完成向共计25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250,950股。

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2020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向252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1,250,950股变更为2,451,863股。

4、2021年7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合计198,892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5、2022年6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考核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25,782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6、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自2022年6月9日起45天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优秀”进行回购的部分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股权激励计划全额解除限售条件包括公司业绩层面达到考核指标,及个

人层面绩效考核为优秀。综合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考核期的公司业绩层面考核指标已完成，因 52 名激励对象在 2021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优秀，不符合个人层面全额解除限售条件，公司需回购注销该 52 名激励对象持有当年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9,584 股。

2、因激励对象离职进行回购的部分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贾斌、孙维革等 17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需对前述 1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6,198 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 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 69 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25,782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 0 股，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实施完毕。

(三) 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2238098），并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 6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5,782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143,295	-125,782	10,017,51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4,239,369	0	144,239,369
股份合计	154,382,664	-125,782	154,256,882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其调整、回购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根

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手续及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